

【有所思】

## 读书与看书

□丁辉

【浮世绘】

## 长生不老梦

□王兆贵

【在人间】

## 红包

□林丹

当下的汉语里,不拘书面和口头,“读书”与“看书”已然是不加区分,可以替换使用。但是在早先,“读书”与“看书”是不一样的。有的书宜“读”,有的书则宜“看”。

所谓“读”书,出声诵读之谓也,文言一点的说法叫“吟哦”。鲁迅《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》里写寿镜吾老先生的吟哦很传神,读到妙处,老先生“总是微笑起来,而且将头仰起,摇着,向后面拗过去,拗过去”。这段描写曾被有的教参解为“迂腐和冬烘”,我觉得这有点过度阐释了。鲁迅对自己的这位启蒙师一直是非常尊敬与怀念的,且鲁迅本人年轻时也未尝不爱吟哦。据《集外集·序》,青年鲁迅独喜吟诵慷慨激昂、抑扬顿挫的文章,“被发大叫,抱书独行,无泪可挥,大风灭烛”这样的警句是鲁迅青春记忆的一部分。

所谓“看书”,即不出声地默读、浏览,甚至一目十行、不求甚解地随便翻翻。不妨还以鲁迅来说事。鲁迅藏书超过14000册。这些书中的多数,只能说鲁迅“看”过。鲁迅正经介绍过的读书经验恰是“随便翻翻”。若非终身保持随便

翻翻的习惯,鲁迅未必会那么博洽多闻、淹贯古今。

曾国藩在给其长子曾纪泽的一封家书中曾明确区分“读书”和“看书”。曾氏举《四书》《诗》《书》《昭明文选》,李、杜、韩、苏之诗,韩、欧、曾、王之文为宜“读”之书,“非高声诵读不能得其雄伟之概,非密咏恬吟不能探其深远之韵”;另举《史记》《汉书》《近思录》之类为宜“看”之书。曾氏连用两组譬喻,以明“看书”与“读书”之别。先喻之以“富家居积”:“看书则在外贸易,获利三倍者也;读书则在家慎守,不轻花费者也”;又喻之以“兵家战争”:“看书则攻城略地,开拓土宇者也;读书则深沟高垒,得地能守者也”。曾文正于“读书”连用两个“守”字,一则曰“在家慎守”,再则曰“得地能守”,意思显然是,对于汉文化、文学经典中的经典,非心摹口追、吟而成诵则无以习得一生立身、处世、为文、向学的基本功夫,或谓“看家”本领。但人的精力毕竟有限,而书籍则浩若烟海,本本皆“读”,人会活活累死。宜“读”之书可谓百里挑一,甚至千里挑一,大多数的书皆属

可“看”之书。除《汉书》《近思录》外,像曾氏经常对子弟提起的王夫之《读通鉴论》、顾炎武《日知录》等无疑皆是曾氏意中宜“看”之书。对于这些书,非旁搜博览地“看”则无以广见闻而增识力,曾氏所言“获利三倍”“攻城略地”也就是这个意思。

曾国藩于弋阳军中给曾纪泽的又一封家书中言及作诗、作文之法,再次强调了“诵读”的重要:“须熟读古人佳篇,先之以高声朗诵,以昌其气,继之以密咏恬吟,以玩其味。二者并进,使古人之声调拂然若与我喉舌相习,则下笔时必有句调奔赴腕下。”这番话或可解释一个现象,即使写作水平再次之人,亦有过写作进步飞快的时候。比如从小学二年级升入三年级的时候,通常,二年级还不会作文,到了三年级,开始作文,写得怎么样是另外一回事,不管怎么说,这是一个从无到有的过程。何以如此?无非是因为小学一二年级的每一篇课文,你皆能吟而成诵,“必有句调奔赴腕下”而已。

以年龄阶段论,童年、少年时

代,要为一辈子练就“童子功”,于书当然是以“读”为主;年龄渐长,逐步过渡到以“看”为主,甚至只“看”不“读”。而我年近五十,犹有吟诵之好。这当然只是我个人积习,不足为训。唐诗宋词,这些宜“读”之书不必说了,小说总该属可“看”之书吧?然而我每遇到好的小说语言就有把它背下来的冲动。王小波曾言“好的小说不仅可以用来看,而且可以用来听”,看来小波或与我有同好也说不定。王小波经常举的例子是王道乾译杜拉斯《情人》的开篇;我常举的例子则是何士光的《日子》的开头,“祖母老了,夜半我醒过来,透过屋里浊重的夜色,就看见她衰老的面影。小巷和院落已经说不出的嘈杂,但窗棂上还是映着细碎的星光。城市的夜声传过来,也玄秘到令人莫测……但星光还是闪烁,夜色也消消停,渐渐地就有鸡声叫起来了,在这稠繁的街巷里,啼叫得也殷勤……”上世纪80年代的小说语言真是好啊,何士光只是其中之一而已。当然,上世纪80年代值得怀念的东西很多,小说语言也只是其中之一而已。

打开朋友圈,跳出一个煞有介事的标题:震惊!科学家找到了“长生不老药”,一分钱不花。说是震惊,你信吗?

在《西游记》第二十四回中,吴承恩为我们虚构了一个所在叫万寿山,山中有座五庄观,观里栽培有万年人参果。人若有缘,得那果子一闻,能活三百六十岁;吃一个能活四万七千年。小说家言虽不可信,但其中透出的却是人类对长生不老的美好愿望。类似话题自古而今都不曾间断过。平民也罢,贵胄也罢,凡人也罢,圣人也罢,古之智者也罢,今之学者也罢,都不乏对延年益寿的尝试和研究,人类的长生不老梦几乎与

文明史一样悠久。

我国上古就开始了对长生不老的探究。《黄帝内经》讲述的尽管是岐黄之术,或谓之阴阳转化与平衡之道,其中不乏朴素的辩证逻辑,但根本宗旨仍是延年益寿,也就是今人所谓的长生密码。我国的封建帝王,基本上都有寻求长生不老药的历史记录。秦汉武自不待说,就连早年对方士嗤之以鼻的唐太宗,晚年也加入到这个行列中。他曾认为“生必有终,皆不能免”,到头来还是被外来方士给迷惑了。按理说,封建帝王手中握有天底下应有尽有的人力、物力资源,尽可得到他们那个年代最好的养生成果,可他们获

取长生不老药的途径不外乎炼丹。可悲的是,迷恋岐黄之术的帝王大多猝死于丹药中毒,热衷追求长寿反而换来短寿。

随着科技日益发达,人类的平均寿命可以延长,但就个体生命而言,长生不老不过是美好的期冀和传说。不论你是圣贤精英,还是平民百姓,都要在自己的哭声中降生,在亲友的眼泪中离世,所有生命都是一个客观过程。即便生命科学有了重大突破,能够提取你的基因再造副本,但那还是你吗?曾经的历史和已然的现实都告诉我们,没有谁能永久活在这个世上。传说中彭祖年长八百,实乃大彭氏国存在年限;姜子牙因生卒年难以考证,据推测也不过百余岁而已;经吉尼斯认证,史上有资料足以采信的长寿者,是南非乡村老人莫洛科·泰莫,2008年去世时134岁。

在延年益寿问题上,现代的普通民众比古代的达官贵人还要重视,还要执着。特别是太平盛世,人们越来越在乎生活质量,越来越专注于健康长寿。于是,养生秘诀满天飞,保健偏方层出不穷,每个年代都有新花样流行。很长一个时期以来,类似番茄、红薯、

大蒜、芦笋、花菜乃至红酒、咖啡、麦苗汁等能抗癌的信息,从未间断过。昨天说吃素长寿,今天说长寿不能断荤;昨天说生命在于运动,今天说静养胜过运动;昨天说长寿须戒烟限酒,今天说长寿无关烟酒……说者莫衷一是,闻者无所适从。其实,这些说法都是有条件的,因人而异,相对而言,不可当作普遍经验照搬。如果说真有长寿通用密码,那就是先天的遗传基因和后天的科学养生,前者难再造,后者可研习。但是,无论人们花费多少脑筋、采用多少妙招,都不能返老还童、起死回生。清醒一点说,长生不老终虚话,延年益寿会有时。既知人生不满百,何苦常怀千岁忧?

尽管“人生自古谁无死”的道理大家都懂,可一旦进入垂暮之年,对死亡的恐惧却与日俱增,即便平时口头上说得洒脱轻松,撒手之前流露的也是留恋的眼神。其实,面对“人固有一死”的终极归宿,我们是否应作如是想:既然没有太多选择加长生命的长度,那就要在有生之年尽可能加厚生命的厚度,加高生命的高度,只有这样,才能生无愧悔,死无遗憾,否则,长生又能如何?

跌撞撞地来到了济南。

靠着厂子在业内的品牌效应与自己在圈里的人脉关系,我终于揽下了一个大客户的百万订单,却被要求一个月货到现场。除去客户前期打来的预付款,自己还得筹措近50万的提货款,缺口之大,时间之急,让我寝食难安。万般无奈之下,我试着向一个我认为关系还不错、混得风生水起的大学同学张了嘴。可对方支支吾吾,今天说要与老公商量一下,明天说再考虑考虑,后天就干脆不回电话了,让我自讨没趣地碰了一鼻子灰。

就在我一筹莫展之际,闻知消息的父母拿出了自己的毕生积蓄,又让大哥、弟弟各自凑了10万,悄悄办理了一张银行卡,封到一个红包里,当天快递到了我公司。父亲托母亲在电话里捎给我一句话:“孩子,千万莫心急,实在不行了就回家吧……”我右手捏着话筒,左手攥着红包,鼻子一阵阵发酸……

公司资金回笼后,我将大哥、弟弟借的20万按年息10%返还给了他们。父母知道了这事,父亲急匆匆地打来电话,对我大发雷霆:“你们兄弟的感情就值这个数吗?兄弟帮兄弟,是天经地义的事!你

莫带坏我家的样!”说得我在电话这头竟然无言以对,默默地吞咽着脸上不知何时滑下的泪水。

随着孩子们一天天长大,父母也一年年地衰老。早已成了祖父母的父母,看孙子孙女的目光渐渐变得柔和。今天谁过生日啊,明天谁升学啊,父母总是记得清清楚楚。每次,父亲总要撺掇着母亲,窸窸窣窣地在卧室里好一阵忙活。当母亲羞赧地手揣着一个红包,故作平常地塞到孩子的手里,嘴里说着一些老套的祝福、勉励的话,我们一个个像看西洋景似的诧异地望着父母,心照不宣地垂下了脑袋。

后来,赶上我们过生日,或是逢年过节,母亲竟然给我们也封起了红包。想到父母平时省吃俭用的不容易,每次临走时,我总是悄悄将红包连同我的一点孝心放到父母卧室的枕头上,而每次人还没回到济南,就惹来父母在电话里的一顿数落。

这几年,生意不好做,外面的货款收不回来。瞅着我日渐灰白稀疏的头发,父母心疼地极力避免在我面前问起这个话题,怕我着急上火而自己又爱莫能助。私下里,父母经常跟大哥、弟弟讲:“老二两口子没有工作,做着这点

生意养活一大家子人,不容易!你们兄弟俩要多多体谅他。”

今年暑假,孩子们回了老家,我独自一人出差去成都要债,最终两手空空、垂头丧气地折路回了故乡。孩子们要开学了,母亲颤巍巍地从卧室里拿出一个个早已封好的红包,编着各种各样的理由给孙子、孙女分发,这是奖励女儿年级考了第二、北京作文决赛获了特等奖的,那是鼓励儿子好好画画、努力学习的……父亲笑盈盈地坐在沙发上,一脸的满足。我站在一边,却看得泪眼婆娑。

送走了孩子,我还要赶去长沙办事。母亲拖着十年前伤残的病腿,挪到正在收拾行李的我跟前,欲说还休地递给我一个鼓鼓囊囊的红包。我笑着打趣说:“妈,我今年都上五十了,什么事都没有,您就放宽心吧!老儿子就不用红包了,您与父亲留着养老吧,该吃的吃,该穿的穿……”母亲急了,将红包一下丢到我的行李箱里,佯装生气地说:“再过几年,我不晓得还在这个世上吗,那时也没有人再给你发红包了……”我眼圈一红,赶紧俯下身去,不让母亲看见我的泪水早已夺眶而出,吧嗒吧嗒地落在我的行囊、父母的红包上……

当我们一个个各自成家,有了自己的小孩,逢年过节,依照习俗,将红包从我兜里塞到你兜里,又从你兜里塞到我兜里,兜兜转转一大圈,红包重新回到了起点。父母看着紧蹙眉头,指责我们搞形式主义、走过场,将纯真的亲情关系庸俗化。在父母的心中,家就是一个坚强有力的后盾,你在外面披荆斩棘,碰得伤痕累累、欲哭无泪时,大家有力的出力、有钱的出钱,不打折扣地予以帮助与支撑,这才是最重要的。

上世纪90年代末,我不知天高地厚地停职下海经商,与两个同事合伙在郑州开设办事处,厂里采取大承包经营模式。因我们缺乏经验,管理不善,在不到一年时间里,稀里糊涂地亏损了一百多万元。我背着近30万的债务,身上像压着一座大山,强打起精神,跌

撞撞地来到了济南。

靠着厂子在业内的品牌效应与自己在圈里的人脉关系,我终于揽下了一个大客户的百万订单,却被要求一个月货到现场。除去客户前期打来的预付款,自己还得筹措近50万的提货款,缺口之大,时间之急,让我寝食难安。万般无奈之下,我试着向一个我认为关系还不错、混得风生水起的大学同学张了嘴。可对方支支吾吾,今天说要与老公商量一下,明天说再考虑考虑,后天就干脆不回电话了,让我自讨没趣地碰了一鼻子灰。

就在我一筹莫展之际,闻知消息的父母拿出了自己的毕生积蓄,又让大哥、弟弟各自凑了10万,悄悄办理了一张银行卡,封到一个红包里,当天快递到了我公司。父亲托母亲在电话里捎给我一句话:“孩子,千万莫心急,实在不行了就回家吧……”我右手捏着话筒,左手攥着红包,鼻子一阵阵发酸……

公司资金回笼后,我将大哥、弟弟借的20万按年息10%返还给了他们。父母知道了这事,父亲急匆匆地打来电话,对我大发雷霆:“你们兄弟的感情就值这个数吗?兄弟帮兄弟,是天经地义的事!你

莫带坏我家的样!”说得我在电话这头竟然无言以对,默默地吞咽着脸上不知何时滑下的泪水。

随着孩子们一天天长大,父母也一年年地衰老。早已成了祖父母的父母,看孙子孙女的目光渐渐变得柔和。今天谁过生日啊,明天谁升学啊,父母总是记得清清楚楚。每次,父亲总要撺掇着母亲,窸窸窣窣地在卧室里好一阵忙活。当母亲羞赧地手揣着一个红包,故作平常地塞到孩子的手里,嘴里说着一些老套的祝福、勉励的话,我们一个个像看西洋景似的诧异地望着父母,心照不宣地垂下了脑袋。

后来,赶上我们过生日,或是逢年过节,母亲竟然给我们也封起了红包。想到父母平时省吃俭用的不容易,每次临走时,我总是悄悄将红包连同我的一点孝心放到父母卧室的枕头上,而每次人还没回到济南,就惹来父母在电话里的一顿数落。

这几年,生意不好做,外面的货款收不回来。瞅着我日渐灰白稀疏的头发,父母心疼地极力避免在我面前问起这个话题,怕我着急上火而自己又爱莫能助。私下里,父母经常跟大哥、弟弟讲:“老二两口子没有工作,做着这点